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mar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晶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8)

**澄清公佈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7.06A 條而作出。

茲提述晶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若干合資格人士(「**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除非另有規定，否則本公佈內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及確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合共288,000,000份購股權而非298,800,000份購股權已獲有條件授出以認購股份，惟須待各承授人接納方可作實。購股權項下將予認購的合共288,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授出日期的現有已發行股本約

7.5%及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6.9%，當中假設購股權獲全面行使。此外，授予(i)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及(ii)本集團僱員之購股權明細應為如下：

承授人	於本集團出任之職位	所授出之購股權 獲悉數行使時將予 發行之股份數目
陸建明	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 控股股東	85,000,000
劉詠詩	執行董事	42,600,000
黃國明	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	34,600,000
彭中輝	獨立非執行董事	1,500,000
盧康成	獨立非執行董事	1,500,000
冼易	獨立非執行董事	1,500,000
本集團之僱員		<u>121,300,000</u>
合計		<u><u>288,000,000</u></u>

鑒於上述因素，向陸建明(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於十二個月期間將會超出已發行股份之0.1%，及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當日之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向陸建明授出之購股權須另行獲得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此外，向陸建明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於十二個月期間將會超出已發行股份之1%，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4)條，向陸建明授出之購股權須另行獲得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向劉詠詩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於十二個月期間將會超出已發行股份之1%。此外，一名僱員獲授予100,000,000份購股權，向其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於十二個月期間亦將會超出已發行股份之1%。因此向陸建明、劉詠詩及一名僱員授出購股權及其接納須根據上市規則須分別獲得獨立股東批准，而該等承授人及其聯繫人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向陸建明、劉詠詩及一名僱員授出購股權。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上市規則規定有關向陸建明、劉詠詩及一名僱員授出購股權的進一步資料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購股權的其他條款及條件應與該公佈所披露者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晶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陸建明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在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陸建明、沈薇及劉詠詩；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彭中輝、盧康成及冼易。